证券代码：603311　　证券简称：金海高科　　公告编号：2021-033

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伊可女士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2）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经审议，同意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

的《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5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